

信用评级公告

联合信评[2019] 056 号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关注公告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受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委托，对公司发行的“18 南京高科 CP001”和“19 南京高科 CP001”进行相关评级工作。联合资信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出具公司短融跟踪评级报告，确定维持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⁺，维持“18 南京高科 CP001”的信用等级为 A-1，评级展望为稳定。联合资信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出具《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》，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⁺，评定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为 A-1，评级展望为稳定。

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发布的《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》称：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新港”）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，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2490305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南京新港持股总数的 58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15%，南京新港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2934515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.74%，本次司法冻结机关：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，冻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。



针对上述事项，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，并将持续跟踪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、“18 南京高科 CP001”和“19 南京高科 CP001”信用等级以及评级展望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